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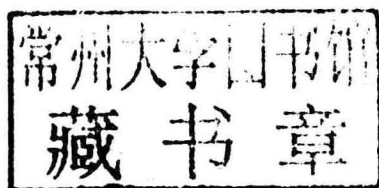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
TIELU ZHIYE JINENG PEIXUN GUIFAN

篷布工
PENGBUGONG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发布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

篷 布 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发布

2013年·北 京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

篷 布 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发布

*

中国铁道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8号 邮编:100054)

北京华正印刷有限公司印

开本:850mm×1168mm 1/32 印张:0.75 字数:11千

2010年5月第1版 2013年4月第2次印刷

统一书号:15113·2913

定价:5.00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63549493(市),021-73174(路)

发行部电话:010-51873172(市),021-73172(路)

出版社网址:<http://www.tdpress.com>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铁道部文件

铁劳卫〔2010〕75 号

关于印发车站调度员等 67 个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试行)的通知

各铁路局、专业运输公司：

为适应开展大规模职工培训、建设高素质职工队伍的需要,增强职工培训的针对性、时效性,提高职工培训的质量和效果,铁道部依据铁道行业《国家职业标准》,组织编制了车站调度员等 67 个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以下简称“培训规范”)。培训规范将由中国铁道出版社陆续出版,自印发之日起在全路试行。现就做好培训规范的贯彻落实工作通知如下：

一、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培训规范的重要意义

培训规范是铁路职工教育培训制度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对铁路特有职业(工种)人员组织培训的主要依据,是开展大规模职工培训工作的重要基础。在全路贯彻落实培训规范,是适应铁路快速发展、努力建设高素质职工队伍的需要,是规范职工培训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培训质量的需要,是建立职工培训体系、实施大规模职工培训工作的基础。各铁路局要充分认识实施培训规范的重要性,认真抓好培训规范的实施工作。

二、制定措施,全面推进培训规范的贯彻落实

1. 做好落实培训规范的宣传教育。要通过各种形式,在铁路职工中大力宣传贯彻落实培训规范的重要意义,使广大职工了解培训规范与其职业生涯的密切联系,引导职工充分认识培训规范在加强队伍建设、提高技术业务素质中的重要作用,调动职工贯彻落实培训规范的自觉性和主动性。要组织各级职教管理干部培训,提高对培训规范的认识和了解;要分系统组织专兼职师资培训,围绕培训规范在各系统落实的具体情况开展研讨,转变教学观念,提高运用培训规范的能力。

2. 夯实落实培训规范的基础。一要做好培训规范的普及。铁路局要将培训规范发行到各合作院校、培训基地、基层站段、车间和班组,保证铁路特有职业(工种)人员人手一册本职业(工种)的培训规范,并确保铁路局、站段职教管理部门,车间、班组专兼职管理干部,培训基地(站)以及合作院校教学管理和师资人员用书。二要为培训规范的实施提供必要的条件保障。各单位要对照培训规范要求,配备理论学习和实训设施,为充分运用培训规范、开展大规模职工培训夯实基础。

3. 抓好培训规范的具体落实。各单位要根据培训规范的要求,结合职工队伍建设总体规划、相关教育培训专项规划和单位实际,制定贯彻落实培训规范的具体措施,落实责任分工,明确工作进度,抓好培训规范的贯彻落实工作,相关情况报铁道部劳动和卫生司备案;要对培训规范所涉及的铁路特有职业(工种)人员进行具体分析,合理安排年度

培训计划,组织相关培训工作;要根据人员实际情况,认真分析培训需求,研究制定具体培训项目工作方案,提高培训针对性,切实提高培训效果。各单位在开发适应性培训教材时,要依据培训规范的要求编写。

三、加强管理,强化对培训规范落实情况的考核

培训规范是对铁路局、站段组织特有职业(工种)人员培训工作进行检查和考核的依据。各铁路局要加强对所属培训基地、基层站段培训规范落实情况的检查和考核,并将检查结果纳入企业职工教育培训工作评估考核之中;要对与铁路企业合作的院校及其他培训实施机构落实培训规范的工作情况加强监督,确保培训规范贯彻落实。合作院校和培训机构要严格按照培训规范的有关要求,组织好相关培训。

各单位要不断总结经验,对培训规范试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报铁道部劳动和卫生司。

附件:67 个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七日

主题词:教育 职业 培训规范 通知

抄送:部内各单位

铁道部办公厅

2010 年 5 月 27 日印发

附件：

67 个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目录

序	系统	职业(工种)	序	系统	职业(工种)
1	运输系统	车站调度员	35	运输系统	行李值班员
2		调车区长	36		装卸值班员
3		调车长	37		叉车司机
4		连结员	38		装(卸)车机司机
5		制动员	39		装载机司机
6		扳道员	40		铁路装卸工
7		驼峰值班员	41	机务系统	动车组司机
8		调车指导	42		机车调度员
9		指导车长	43		机车检查保养员
10		运转车长	44		机车整备工
11		信号员	45		救援机械司机
12		车号员	46		救援机械副司机
13		驼峰调车长	47		内燃机车钳工
14		驼峰作业员	48		电力机车钳工
15		助理值班员	49		机车电工
16		交接员	50		救援起复工
17		货运调度员	51		电力线路工
18		货运值班员	52	工务系统	钢轨焊接工
19		货运计划员	53		轨道车司机
20		货运安全员	54		道岔钳工
21		货运核算员	55		钢轨探伤工
22		篷布工	56	电务系统	信号钳工
23		货运员	57		信号组调工
24		货运检查员	58	车辆系统	动车组机械师
25		列车值班员	59		轮轴装修工
26		餐车长	60		列车轴温检测员
27		售票值班员	61		车辆钳工
28		客运计划员	62		制动钳工
29		客运值班员	63		发电车乘务员
30		列车员	64		车辆电工
31		铁路客运员	65	舟桥系列	铁路舟桥工
32		铁路售票员	66		舟桥起重工
33		行李计划员	67		机动舟驾驶员
34		铁路行李员			

说 明

为了进一步强化新形势下铁路职工培训制度建设,规范职工资格性、适应性培训的内容及形式,按照《关于编制第二批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的通知》(劳卫教函〔2008〕11号)要求,铁道部组织有关专家,制定了《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 篷布工》(以下简称《规范》)。

一、本《规范》主要依据《国家职业标准 篷布工》以及铁道部颁发的《铁路技术管理规程》和检修、安全操作、标准化作业等有关规章、规范制定。

二、本《规范》由总表和分表两部分组成。总表依据职业标准,涵盖了铁路特有职业(工种)人员的职业资格晋升序列、年限及不同等级的培训要求,包括“职业资格晋升序列及年限”、“培训阶段”、“培训类别及对象”三部分;分表是对总表的细化和补充,对不同工种、不同培训阶段进行的不同类别培训提出具体要求。

三、具体问题的说明

(一)资格性培训

1. 资格性培训是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要求取得定职资格、转职(岗)资格、晋升资格的培训。

2. 本职业新职人员分中职及以上毕业生和其他人员两种不同情况组织培训。

3. 高等级培训内容与考核要求涵盖低等级培训内容与

考核要求。

4. 各单位在组织资格性培训前,要研究制定各职业(工种)各类资格性培训的实施性培训计划 and 大纲。实施性培训计划 and 大纲制定时,培训学时不得少于培训规范总学时要求,并根据各类资格性培训特点,将学时进行具体分配;考核要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要求进行,考核内容可根据培训内容确定,分理论、实作两部分进行。

(二)适应性培训

1. 适应性培训是指对在岗职工适应岗位生产要求和安全生产需要而进行的各种培训,是对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巩固、强化、补充和提高,包括安全知识培训,季节性培训,基本功演练,新技术、新设备、新规章、新工艺和非正常情况下应急处理能力等培训。

2. 本《规范》将各类适应性培训归并为常规培训、非正常情况处理和“四新”知识培训三部分。适应性培训可采取脱产、半脱产、师带徒、非脱产自学等方式,但须确保每年脱产培训不少于 30 学时;安全知识培训、季节性培训等可采取非脱产培训,不计入脱产培训学时;“四新”知识培训根据需要确定。

四、本《规范》主要编写人员:李翠华、刘兴国、伍德平、陈颢、任广鑫;主要审定人员:李鑫、孔祥东、慕东春、朱龙林、杨春燕。本《规范》在制定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铁路局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 目 录 —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总表)	1
----------------------	---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分表)

资格性培训

新 职 人 员	2
---------------	---

初 级 工	6
-------------	---

适应性培训

初级工阶段	9
-------------	---

中级工阶段	11
-------------	----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总表)

工种名称:篷布工

职业资格 晋升序列 及年限			
培训阶段	对象	初级工阶段	中级工阶段
类别	新职人员	初级工	中级工
培训时间	1. 其他人员定职前 210 学时 2. 中职及以上毕业生定职前 210 学时	晋级前 180 学时	
培训层次	由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培训形式	脱产(新职人员可根据需要采取脱产、师带徒相结合等形式)		
考核要求	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要求	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要求	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要求
适应性培训	适应性培训	适应性培训	适应性培训
培训周期(时间)	每年不少于 30 学时,“四新”知识培训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每年不少于 30 学时,“四新”知识培训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每年不少于 30 学时,“四新”知识培训根据实际需要确定
培训层次	以基层单位为主,重要培训项目由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以基层单位为主,重要培训项目由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以基层单位为主,重要培训项目由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培训形式	脱产、半脱产、师带徒和非脱产自学等	脱产、半脱产、师带徒和非脱产自学等	脱产、半脱产、师带徒和非脱产自学等
考核要求	根据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由培训组织单位确定考核方式及内容	根据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由培训组织单位确定考核方式及内容	根据铁道部、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由培训组织单位确定考核方式及内容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分表)

工种名称:篷布工

培训类别:资格性培训

培训对象:新职人员(其他人员、中职及以上毕业生)

培训目标:1. 其他人员通过培训达到篷布工初级(五级)职业标准
2. 中职及以上毕业生通过培训达到篷布工中级(四级)职业标准

培训时间	1. 其他人员定职前 210 学时 2. 中职及以上毕业生定职前 210 学时	
培训层次	由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培训形式	脱产(新职人员可根据需要采取脱产、师带徒相结合等形式)	
培 训 内 容	实作技能	理论知识
	第一部分:其他人员 (110 学时) 一、接收鉴定篷布 1. 接收篷布 根据“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和“货车篷布交接单”清点篷布数量、核实篷布号码 2. 鉴定篷布	第一部分:其他人员 (100 学时) 一、职业道德 1. 职业道德守则 2. 货装职工守则 二、法律法规和安全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知识

续上表

	实作技能	理论知识
培 训 内 容	识别各型篷布,判断区分待修和待报废篷布,并分开堆码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知识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知识
	二、检查维修篷布 1. 检查篷布:检查篷布绳索、眼圈、压绳布、穿绳布的数量及质量,确定是否进行更换;检查篷布布体是否破损并根据破损情况确定维修工艺 2. 维修篷布:选用修补材料,画出简易修补图,更换修补压绳布、穿绳布、大小三角,按《货车D型篷布维修技术条件》进行机补缝合、胶粘补或热风焊补,更换眼圈,更换绳索,处理绳头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知识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相关知识 6. 《铁路运输安全保护条例》相关知识 7. 《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有关规定 8. 《铁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9. 《货车篷布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三、基础知识 1. 消防及用电知识 2. 设备、工具的使用常识
	三、整理保管篷布 1. 整理篷布 对篷布进行洗刷、除污、晾晒,按规定折叠篷布 2. 保管篷布 按规定堆码篷布,填写出、入库台账	四、专业知识 1. 《货车D型篷布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2. 《货车D型篷布维修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3. 《货车篷布使用作业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4. 《铁路货车篷布维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续上表

培 训 内 容	实作技能	理论知识
		5. 修补材料的特性及使用 注意事项 6. 简易修补图基本知识 7. 篷布的洗刷、除污知识
	第二部分:中职及以上 毕业生 (110 学时) 一、接收篷布、报废篷布 1. 根据“特殊货车及运送用具回送清单”和“货车篷布交接单”清点数量、核实号码;识别各型篷布,判断区分待修和待报废篷布,并分开堆码;对待修篷布画出修补简易图,待报废篷布填写《铁路货车篷布报废状况表》 2. 按规定程序报废篷布,并对报废篷布进行涂号处理 二、篷布维修、检验 1. 确认篷布维修材料质量	第二部分:中职及以上 毕业生 (100 学时) 一、职业道德 1. 职业道德守则 2. 货装职工守则 二、法律法规和安全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知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知识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知识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知识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相关知识 6. 《铁路运输安全保护条例》相关知识 7. 《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有关规定

续上表

	实作技能	理论知识
培 训 内 容	2. 根据不同的破损部位确定修补工艺。熟练掌握手工对接缝补、胶粘补、电动缝纫机补、热风焊补、绳索插接、绳头处理、眼圈更换、大小三角及穿绳布、压绳布修补技能 3. 按质量标准验收篷布进行吊水试验、透光试验,填写篷布维修合格证 4. 工作量统计 统计维修工作量,填写《铁路货车篷布维修管理办法》规定的报表	8. 《铁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9. 《货车篷布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三、基础知识 1. 消防及用电知识 2. 设备、工具的使用常识 四、专业知识
	三、管理回送篷布 1. 对篷布进行洗刷、除污、晾晒,按规定折叠、堆码篷布,填写出、入库台账 2. 根据篷布调度要求安排维修进度,并按规定回送篷布 3. 按张数、号码与车站办理交接	1. 《货车 D 型篷布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2. 《货车 D 型篷布维修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3. 《货车篷布使用作业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4. 《铁路货车篷布维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5. 修补材料的特性及使用注意事项 6. 简易修补图基本知识 7. 眼圈模具、缝纫机的操作注意事项及简易维护 8. 篷布的洗刷、除污知识 9. 有关篷布作业的各种报表填写 10. 涂刷篷布号码、路徽的油漆配方

铁路职业技能培训规范(分表)

工种名称:篷布工

培训类别:资格性培训

培训对象:初级工

培训目标:通过培训达到篷布工中级(四级)职业标准

培训时间	晋级前 180 学时	
培训层次	由铁路局、中铁集装箱公司组织	
培训形式	脱产	
培 训 内 容	实作技能(90 学时)	理论知识(90 学时)
	一、接收篷布、报废篷布 1. 区分待修、待报废篷布。对待修篷布画出修补简易图,待报废篷布填写《铁路货车篷布报废状况表》 2. 按规定程序报废篷布,并对报废篷布进行涂号处理	一、职业道德 1. 职业道德守则 2. 货装职工守则 二、法律法规和安全规章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知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相关知识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知识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知识
	二、篷布维修、检验 1. 确认篷布维修材料质量 2. 根据不同的破损部位确定修补工艺。熟练掌握手工对接缝合、胶粘补、	

续上表

	实作技能	理论知识
培 训 内 容	电动缝纫修补、热风焊补、绳索插接、绳头处理、眼圈更换、大小三角及穿绳布、压绳布修补技能 3. 按质量标准验收篷布进行吊水试验、透光试验,填写篷布维修合格证 4. 工作量统计 统计维修工作量,填写《铁路货车篷布维修管理办法》规定的报表	5. 《中华人民共和国铁路法》相关知识 6. 《铁路运输安全保护条例》相关知识 7. 《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有关规定 8. 《铁路货物运输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9. 《货车篷布管理规则》有关规定
	三、管理回送篷布	三、基础知识
	1. 对篷布进行洗刷、除污、晾晒,按规定折叠、堆码篷布,填写出、入库台账 2. 根据篷布调度要求安排维修进度,并按规定回送篷布 3. 按张数、号码与车站办理交接	1. 消防及用电知识 2. 设备、工具的使用常识 四、专业知识
		1. 《货车 D 型篷布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2. 《货车 D 型篷布维修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3. 《货车篷布使用作业技术条件》有关规定 4. 《铁路货车篷布维修管理办法》有关规定 5. 修补材料的特性及使用注意事项